

**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书面通知于 2013 年 4 月 7 日前以直接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17 日上午 11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国英先生主持，应参加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监事 3 名，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2 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.7 亿元，同比下降约 17.8%；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 6,555 万元，同比下降约 8.93%；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.2 亿元，同比增加 290.13%。截至本年末，公司总资产为 10.97 亿元，净资产为 7.52 亿元，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31.4%，财务结构稳健。

监事会同意该报告提交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的要求，结合自身经营实际情况及行业特点，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得到有效执行。公司《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比较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内控体系运行的基本状况。我们同意通过该报告并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报告全文、独立董事意见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4、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通过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主管部门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5、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（母）公司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56,635,322.62元，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5,663,532.26元后，滚存可供分配利润77,857,292.93元。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,000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5,000万元整，即每10股派2.5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；不转增，不送股。本次分配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。

监事会认为：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《章程》及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。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通过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主管部门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 
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七日